

证券代码：873605

证券简称：津裕丰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了贯彻落实公司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 and 目标，满足开展业务和扩大生产投入的资金需求，2024 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隆通碳纤维技术有限公司预计在总额度人民币 5000.00 万元之内向有关银行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等各种形式的融资，具体种类与额度以银行或金融机构的最终授信为准。

授信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现提请公司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各项授信审批工作，并代表公司签署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超过以上授权范围的授信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如上述授信需要，同意公司、公司关联方及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与反担保等措施。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需要，通过银行融资方式为公司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